

方正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方正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方正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方正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方正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方正县人民法院是司法（审判）机关，是负责审理案件，解决基本民事、行政、刑事案件纠纷的国家机构。拥有和行使调解的职能。

（1）审判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在职权范围内受理和受理的自诉和公诉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3）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4）行使审判监督职能。

（5）研究、征集对法律、法规、规章草案的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6）负责指导全县（区）法院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及其他人员；协助管理下属法院机构、人员编制工作；主管全县（区）法院监察工作。

（7）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8）协调、管理、监督民众陪审员和调解员的各项工作。

（9）承办其他应由基层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方正县人民法院预算是方正县人民法院本部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方正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方正县人民法院总编制人数 75 人，在职实有人数 72 人，其中：行政编制 72 人；离、退休人员 32 人。与 2019 年对比，离、退休人员增加 2 人。

第二部分 方正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科目	预算数	经济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40.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627.46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03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76
四、财政专户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05.64	四、其他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84.2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债务还本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33	八、资本性支出	40.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53.04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对企业补助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二、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预备费及预留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6.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40.81	支 出 总 计	1,640.81	支 出 总 计	1,640.81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方正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附表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自有资金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640.81	1,640.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5.54	1,305.54					
20405	法院	1,305.54	1,305.54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861.68	861.6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443.86	443.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33	21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5.33	21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33	21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04	5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04	53.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4	5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90	6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90	6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0	66.90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方正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附表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1,640.81	1,196.95	443.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5.54	861.68	443.86			
20405	法院	1,305.54	861.68	443.86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861.68	861.6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443.86		443.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33	21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5.33	21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33	21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04	5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04	53.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4	5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90	6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90	6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0	66.90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方正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40.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05.5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53.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6.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40.81	支 出 总 计	1,640.81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0 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方正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合计	1,640.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5.54
20405	法院	1,305.54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861.6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443.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0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0 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方正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640.81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239.41
	津贴补贴	235.87
	年终一次性奖金	46.20
	公务员奖励	1.49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36.48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
	住房公积金	66.9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22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4.75
	手续费	0.10
	水费	0.56
	电费	4.75
	电梯电费	1.25
	邮寄费	0.26
	电话通讯费	1.55
	办公用房取暖费	5.12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1.19
	国内差旅费	5.05
	一般维修费	1.19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0.65
	培训费	6.66
	劳务费	2.31
	工会经费	9.90

	福利费	12.3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36
	其他交通费用	42.23
	预留机动经费	
	空编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0.10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08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24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7.8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9.96
	退休费	203.95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16.56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9
项目支出	—	443.86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0 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方正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640.8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522.97
	社会保障缴费	37.59
	住房公积金	66.9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2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407.28
	会议费	
	培训费	6.66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26.31
	公务接待费	1.5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6
	维修（护）费	24.4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施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15.84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24.50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施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6.56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213.9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0 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方正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 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注: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 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年终一次性奖金	
	公务员奖励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电梯电费	
	邮寄费	
	电话通讯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国内差旅费	

	一般维修费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预留机动经费	
	空编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表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方正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数	备 注
合 计	90.96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	1.5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9.46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6	
公务用车购置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0 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方正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报表编号: XYXB-0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预算年度: 2020

金额单位: 千元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度量	权重	指标方向性			
			目标1	目标2										
合计:		2,100.60												
R101428.585-网络运行维护费	585001-方正县人民法院	120.00	实施项目计划,保障各项检察案件办理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	≥	40	%	3	正向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正向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	≥	60	%	5	正向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	≥	20	%	2	正向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	95	%	15	正向指标	
								干警满意度	≥	100	%	3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	=	100	%	30	正向指标
							R101450.585-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585001-方正县人民法院	350.60	实施项目计划,保障各项检察案件办理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正向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	≥	60	%	5	正向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	≥	20	%	2	正向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	90	%	15							正向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	=	100	%							30	正向指标
	R101675.585-业务及公用经费	585001-方正县人民法院	1,630.00	实施项目计划,保障各项检察案件办理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							≥	40	%	3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正向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	≥	60	%	5	正向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	≥	20	%	2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	90	%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	=	100	%	30	正向指标

第三部分 方正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收支总预算 1640.81 万元,上年预算数增加 122.2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方正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1640.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40.81 万元,占 100%;。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支出预算 1640.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6.95 万元，占 72.95%；项目支出 443.86 万元，占 27.05%。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40.8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640.81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305.5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33，卫生健康支出 53.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6.90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1、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1305.5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94.85 万元，上升 7.83%。

2、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443.8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7.60 万元，下降 7.81%。

3、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53.0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28 万元，增长 13.43%。

4、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66.9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23 万元，增长 6.75%。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18.5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11.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9.41 万元，津贴补贴 235.87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46.20 万元，公务员奖励 1.49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 36.4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66.9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22 万元；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145.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57 万元，手续费 0.1 万元，水费 0.56 万元，电费 4.75 万元，电梯电费 1.25 万元，邮寄费 0.26 万元，电话通讯费 1.55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5.12 万元，物业管理费 1.19 万元，国内差旅费 5.05 万元，一般维修费 1.19 万元，电梯维修费 0.65 万元，培训费 6.66 万元，劳务费 2.31 万元，工会经费 9.90 万元，福利费 12.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3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2.23 万元；离退休公用支出 1.42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 0.10 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08 万元，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24 万元；职工体检支出 7.84 万元，主要包括：体检费 7.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30.76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 9.96 万元，退休费 203.95 万元，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16.5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9 万元；项目支出 443.86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40.81 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11.68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 522.97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37.59 万元，住房公积金 66.9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22 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407.28 万元，培训费 6.66 万元，委托业务费 26.3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6 万元，维修（护）费 24.4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一）40.34 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 15.84 万元，其

他资本性支出 24.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30.76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16.56 万元，离退休费 213.9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9 万元。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拨款。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0.9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9.46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19.8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589.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63 万元，降低 3.07%。主要原因是：压缩部分经费支出。其中：办公费 43.25 万元，印刷费 12.00 万元、手续费 0.14 万元，水费 3.56 万元，电费 14.75 万元，电梯电费 1.25 万元，邮寄费 10.26 万元，电话通讯费 7.55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5.12 万元，物业管理费 97.41 万元，国内差旅费 85.05 万元，一般维修费 11.75 万元，电梯维修费 0.65 万元，培训费 6.66 万元，劳务费 16.31 万元，

工会经费 9.90 万元，福利费 12.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2.23 万元、租赁费 16.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专用房屋维修费 38.60 万元、网络运行维护费 12.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5.8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4.50 万元、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万元。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 202.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8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6.23 万元。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末，方正县人民法院共有房屋 9790 平方米，车辆 21 台。

十五、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0 年方正县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210.0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纳入中央财政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包括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的是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应人民法院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

务接待费反映人民法院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行政运行：指人民法院基本支出。

三、一般行政事务管理：指人民法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机关服务：指人民法院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支出。

五、案件审判：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中央及省拨付政法专项资金。

七、结余结转：指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八、公共安全支出：指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科目中其中一项，它包括武装警察支出、公安支出、国家安全支出、检察支出、法院支出、司法支出、监狱支出、劳教支出、国家保密支出等。

九、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一、绩效评价：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

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的综合性评价。